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或「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 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 Viu 的付費用戶達 1,170 萬名，並增添超過 110 部新作品
- ViuTV 的數碼會員數目達 320 萬名，並管理 65 位藝人
- 收益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176.98億元
 - 香港電訊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156.83億元
 - OTT業務收益上升百分之十二至港幣10.89億元
 -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收益上升百分之二十三至港幣4.80億元
- EBITDA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56.72億元
 - 香港電訊EBITDA上升百分之三至港幣61.68億元
 - OTT業務EBITDA上升百分之三十九至港幣2.29億元
 -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EBITDA上升百分之十至港幣9,100萬元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9.77分

致股東函

各位股東：

作為科技、媒體及電訊行業的領導者，電訊盈科一直致力發展高質素服務及娛樂，吸引本地及海外客戶。隨著東南亞各國可支配收入增加，以及觀眾對區域性內容興趣日益濃厚，我們娛樂內容的潛在市場龐大，並持續擴展。我們的策略重點是透過審慎拓展視像串流及本地電視業務，並受惠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堅韌與穩健的基礎，以推動盈利增長。

藉本地化內容鞏固 Viu 區域領導地位

自 2015 年推出以來，Viu 表現持續強勁，並成為區內領先的視像串流服務供應商。目前為橫跨東南亞、中東及南非等地的 16 個市場提供服務。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我們創下付費用戶數目達 1,170 萬名的里程碑。我們的訂閱計劃提供針對目標市場的定價及靈活條款，以切合現今消費者的觀賞習慣。我們的本地化內容策略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市場滲透率，並有助吸納用戶。

期內，我們增添超過 110 部新作品，推動訂閱人數增長。除人氣韓國作品外，我們亦增添在東南亞各地廣受好評及越來越受歡迎的中國及泰國節目，以滿足觀眾對多元化內容的需求。此外，我們為本地觀眾度身訂造的 Viu Originals 原創內容，繼續引起觀眾共鳴，並高踞多個排行榜前列位置，進一步鞏固我們在東南亞及中東的市場地位。重新調整我們的內容組合亦有助改善利潤，以在短期內達至現金流收支平衡。

我們繼續籌劃多項現場活動，包括在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為頂級明星舉辦粉絲見面會，增加東南亞地區 Viu 用戶的參與度及忠誠度。期內，我們加強與電訊服務供應商、設備製造商、數碼支付服務及網上電子商貿平台的合作夥伴關係，進一步擴大市場版圖及分銷渠道。

培育人才及提升作品曝光率

我們的本地免費電視服務 ViuTV，期內展示一系列風格獨特的製作。引人入勝的劇集、實況娛樂節目及電影成功帶動收視率和觸及率上升，推動數碼會員數目增加百分之六，至可觀的 320 萬名。

我們的電影屢獲殊榮，並贏得國際關注，為旗下藝人帶來更多潛在發展機會。透過在全球 11 個市場發行內容，我們成功拓展國際版圖，為未來發展奠定基礎。

隨著觀眾對現場表演的需求持續殷切，我們旗下藝人已增加至 65 位，其中幾位在香港舉辦的演唱會門票均全數售罄，同時亦參與海外演出。此外，我們透過 MakeALive 直播串流平台提供精選表演，讓全球觀眾能夠同時參與其中，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影響力。

致股東函 (續)

受惠於香港電訊的堅韌與穩健基礎

香港電訊一直致力在穩固的業務基礎上，由電訊服務供應商轉型為科技解決方案提供者。憑藉獨特的綜合光纖及流動網絡，我們將服務由網絡連接延伸至廣泛的創新服務方案，為個人、家庭以至企業客戶提供服務。我們的策略部署能夠應對複雜多變的經濟環境，同時我們不斷向前，並以最新的科技應用，為未來業務增長提供動力。

穩健財務表現及採取謹慎的股息政策

由於來自我們媒體業務的更大貢獻及香港電訊成本效益的提升，電訊盈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表現穩健，收益及 EBITDA 分別增長百分之五及百分之一。因此，董事會宣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9.77 分。

電訊盈科將繼續受惠於香港電訊的穩健增長，並採取謹慎的股息政策，優先加強財務狀況，以達至可持續增長，同時致力為股東提供具吸引力的回報。我們將定期審視此政策，以適應多變的環境和實現最大的股東價值。

署理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漢卿

香港，2024 年 7 月 26 日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收益				
香港電訊	16,400	17,930	16,669	2%
香港電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5,247	16,123	15,683	3%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153	1,807	986	(14)%
OTT 業務	971	1,481	1,089	12%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	390	562	480	23%
其他業務	369	398	373	1%
抵銷項目	(1,280)	(874)	(913)	29%
綜合收益	16,850	19,497	17,698	5%
銷售成本	(8,292)	(9,824)	(8,939)	(8)%
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 權資產的（虧損）／增益淨額的營運成本 （「營運成本」）	(2,927)	(2,473)	(3,087)	(5)%
EBITDA¹				
香港電訊	6,009	7,391	6,168	3%
OTT 業務	165	427	229	39%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	83	107	91	10%
其他業務	(294)	(403)	(309)	(5)%
抵銷項目	(332)	(322)	(507)	(53)%
綜合 EBITDA¹	5,631	7,200	5,672	1%
綜合 EBITDA¹ 邊際利潤	33%	37%	32%	
折舊	(1,308)	(1,495)	(1,267)	3%
攤銷	(2,499)	(2,561)	(2,417)	3%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 （虧損）／增益淨額	-	(2)	10	不適用
營運溢利	1,824	3,142	1,998	10%
其他增益淨額	218	63	184	(16)%
利息收入	87	78	68	(22)%
融資成本	(1,153)	(1,508)	(1,390)	(2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102)	(150)	(183)	(79)%
除所得稅前溢利	874	1,625	677	(23)%
所得稅	(362)	(47)	(326)	10%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18)	(117)	(117)	1%
非控股權益	(880)	(1,446)	(696)	2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86)	15	(462)	5%

- 附註 1 EBITDA 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雖然 EBITDA 普遍用於世界各地的電訊行業作為衡量營運表現、槓桿及流動資金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表現，亦不應被視為代表經營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 EBITDA 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指標，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 附註 2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
- 附註 3 集團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租賃土地權益。
- 附註 4 經調整資金流的定義為 EBITDA 減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已付牌照費用、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及利息開支，並就已收利息收入及營運資金變動作出調整。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並不呈列為槓桿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故不應被視為代表現金流淨額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任何其他類似計量或替代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或流動資金的計量。香港電訊的經調整資金流是根據上述定義，使用摘錄自香港電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財務資料計算。經調整資金流可用作償還債務及回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

香港電訊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香港電訊收益	16,400	17,930	16,669	2%
電訊服務	11,685	12,485	12,063	3%
- 本地電訊服務	8,159	8,714	8,289	2%
- 國際電訊服務	3,526	3,771	3,774	7%
流動通訊	4,968	6,340	4,976	—
- 流動通訊服務	3,815	4,533	3,990	5%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153	1,807	986	(14)%
其他業務	596	286	552	(7)%
抵銷項目	(849)	(1,181)	(922)	(9)%
香港電訊 EBITDA ¹	6,009	7,391	6,168	3%
香港電訊 EBITDA ¹ 邊際利潤	37%	41%	37%	
香港電訊經調整資金流 ⁴	2,429	3,369	2,495	3%

儘管香港零售消費疲弱，企業投資審慎，令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香港電訊憑藉其獨特的綜合光纖及流動網絡，將服務由網絡連接延伸至廣泛的創新服務方案，為個人、家庭以至企業客戶提供服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再次錄得穩健的中期業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流動通訊業務的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五至港幣 39.90 億元，服務收益增長主要受惠於漫遊收益增加、更多客戶採用 5G 服務以及後付客戶總數的淨增長。隨著旅遊重啟，個人出境漫遊收益於 2024 年上半年已超越 2019 年疫情前水平，帶動漫遊總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五十五。因此，漫遊收益佔流動通訊服務收益的百分之十一，與疫情前水平相若。於 2024 年 6 月底，我們的 5G 客戶人數進一步增加至 157.1 萬名，佔我們後付客戶總人數的百分之四十六及佔 1010 和 csl 客戶人數的百分之五十五以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流動通訊總收益穩定在港幣 49.76 億元，由於消費氣氛疲弱及手機缺乏新功能，導致消費者延遲升級手機，令流動通訊產品銷售相對疲軟，錄得港幣 9.86 億元。期內流動通訊 EBITDA 總計按年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23.02 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 21.94 億元。由於流動通訊產品銷售的貢獻較低，流動通訊 EBITDA 邊際利潤從去年的百分之四十四提高至百分之四十六。

香港電訊(續)

隨著多種家居智能連接裝置日益增加，加上各類應用所需的頻寬增加，期內對我們高速可靠的光纖服務需求持續增長，帶動寬頻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二。於2024年6月底，我們的光纖入屋連接總數達到102.8萬條，按年淨增加4.2萬條或百分之四。企業業務方面，香港電訊一直是企業的可靠夥伴，我們的本地數據收益按年取得百分之七的可觀增長。我們於2024年上半年亦獲得穩健的客戶訂單，合約總值超過港幣25億元，反映市場對我們的綜合解決方案的持續需求。憑藉於香港領先內容平台的獨特地位，Now TV致力為客戶提供可更靈活訂購的多元化及全面的內容組合，包括優質的體育賽事直播及世界級娛樂節目。因此，Now TV業務的已安裝收費電視用戶數目從去年的142.8萬持續增加至143.0萬。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地電訊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二至港幣82.89億元。期內國際電訊服務收益增加百分之七至港幣37.74億元，收益增長受全球話音收益增加、數據收益穩健及對我們的軟件定義雲端互連服務需求增長所帶動。因此，電訊服務總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三至港幣120.63億元。

香港電訊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156.83億元，而香港電訊總收益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166.69億元。

香港電訊營運成本節省百分之五至港幣20.10億元，反映香港電訊繼續致力提高營運效益及推行成本優化措施，帶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EBITDA總計按年上升百分之三至港幣61.68億元，期內香港電訊EBITDA邊際利潤穩定於百分之三十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9.90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基本盈利為港幣26.27分。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經調整資金流由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港幣24.29億元，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24.95億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香港電訊經調整資金流為港幣32.92分。

香港電訊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32.92分。

有關香港電訊業績的更多資料，包括香港電訊EBITDA及香港電訊經調整資金流對賬的詳細情況，以及香港電訊EBITDA及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的詳細情況，請參閱香港電訊於2024年7月25日公佈的2024年中期業績公告。

OTT 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OTT 業務收益	971	1,481	1,089	12%
OTT 業務 EBITDA ¹	165	427	229	39%
OTT 業務 EBITDA ¹ 邊際利潤	17%	29%	21%	

於 2024 年上半年，OTT 業務收益錄得百分之十二的顯著升幅至港幣 10.89 億元，增長主要來自我們領先的視像串流服務 Viu 的貢獻，其收益按年增加百分之十六至港幣 9.48 億元，佔 OTT 業務總收益超過百分之八十七。Viu 的增長主要受作為核心策略重點的訂閱收益強勁上升所支持，同時廣告、贊助及活動相關的收益亦有所增加。

為推動收益增長，Viu 致力豐富其節目內容、加強觀眾互動以及擴大分銷版圖。期內，Viu 增添超過 110 部新作品，包括人氣韓國作品以及在區內各個市場越來越受歡迎的中國及泰國節目。這些新增作品亦包括 7 部由 Viu Original 為本地觀眾度身訂造的製作，其中若干作品於多個市場位列排行榜榜首。

為進一步吸納及挽留訂戶，我們致力提升用戶參與度，包括提供積極的線上線下體驗。期內，我們在新加坡、雅加達及吉隆坡舉行多場粉絲見面會，讓 Viu 用戶能與喜愛的明星見面。我們亦與印尼的 Vision+、菲律賓的 Vivo 及 Grab、中東的 Mobily 及 du 以及南非的 MTN 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以擴展我們的分銷生態圈。

源於上述的工作成果，截至 6 月底的付費用戶數量達到 1,170 萬名，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不包括緬甸），其中於印尼、泰國及中東的增長尤為強勁。

憑藉具有跨市場吸引力並已優化的內容組合，OTT 業務的 EBITDA 大幅增長百分之三十九至港幣 2.29 億元。因此，邊際利潤由百分之十七上升至百分之二十一。

隨著 OTT 業務規模擴大並建立平衡和多元化的內容組合，相信我們正朝著實現現金流收支平衡及可持續增長的方向進發。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收益	390	562	480	23%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 EBITDA ¹	83	107	91	10%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 EBITDA ¹ 邊際利潤	21%	19%	19%	

於 2024 年上半年，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收益由港幣 3.90 億元大幅躍升百分之二十三至港幣 4.80 億元，主要由我們藝人及活動管理業務的強勁表現所帶動。

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的重點是透過傳統電視及數碼頻道持續為觀眾提供優質內容，同時增加旗下人才，為他們帶來更多發展機會。期內，我們展示了風格獨特的製作。引人入勝的劇集、實況娛樂節目及電影，成功帶動收視率和觸及率上升，推動數碼會員數目增加百分之六，至可觀的 320 萬名。我們的原創節目如《茶餐廳》及受歡迎劇集如《法與情》在免費電視頻道錄得穩定的收視率，帶動以播放我們的製作為主的平日晚上主要時段的獨立觀眾人數增加百分之七。

儘管零售市場疲弱影響廣告開支，我們的藝人及活動管理業務表現良好，廣受歡迎的現場活動亦成功推動收入增長。我們旗下 65 位藝人中有多位，包括 MIRROR、COLLAR 及 P1X3L，成功在香港舉行一連串演唱會，門票均全數售罄。我們部分藝人更有機會與國際藝人合作及參演獲獎電影。

我們亦把業務擴展至香港以外地區，在 11 個國際市場發行精選內容。此外，我們亦透過 MakeALive 串流平台直播精選的現場活動至海外，讓全球觀眾同步觀賞。

隨著收益基礎擴大，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EBITDA 增加百分之十至港幣 9,100 萬元，EBITDA 邊際利潤為百分之十九，反映期內收益組合的轉變。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餘下的企業方案業務及企業支援服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錄得收益港幣 3.73 億元及 EBITDA 成本港幣 3.09 億元。

抵銷項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 9.13 億元，反映本集團各項業務之間在內部及對外項目上的合作。

成本

銷售成本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香港電訊	8,279	9,175	8,491	(3)%
綜合	8,292	9,824	8,939	(8)%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的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84.91 億元，與期內收益增長一致。媒體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免費電視及相關業務為旗下藝人舉辦演唱會導致成本上升所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 89.39 億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成本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30.87 億元，大部分源於 OTT 業務為推動區內市場滲透率及付費訂閱而增加的宣傳及推廣成本。部分增加的成本被香港電訊的營運成本減少所抵銷，反映香港電訊繼續致力提高各項業務的營運效益及推行成本優化措施，包括透過採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整合業務營運及重整資訊科技平台以改善業務流程。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整體營運成本與收益比率維持穩定於百分之十七點四。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折舊及攤銷開支下降百分之三至港幣 36.84 億元，折舊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 12.67 億元，而攤銷亦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 24.17 億元。攤銷開支下降源於已優化的內容組合，期內與內容相關的攤銷下降百分之八至港幣 9.39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10.19 億元。

總括而言，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穩定於港幣 67.61 億元。

EBITDA¹

整體而言，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綜合 EBITDA 上升百分之一至港幣 56.72 億元，反映媒體業務的貢獻增加及香港電訊的營運效益提升。EBITDA 邊際利潤為百分之三十二，處於相對穩定水平。

其他增益淨額

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其他增益淨額為港幣 1.84 億元，去年為港幣 2.18 億元，主要反映對本集團的投資按市場價格所作出的重估。

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利息收入為港幣 6,800 萬元，而融資成本增加百分之二十一至港幣 13.90 億元。融資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期內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升，而本集團平均債務成本由百分之三點九按年增加至百分之四點四。因此，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由去年的港幣 10.66 億元按年增加百分之二十四至港幣 13.22 億元。

所得稅

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為港幣 3.26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3.62 億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期內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港幣 6.96 億元（2023 年 6 月 30 日：港幣 8.80 億元），主要為香港電訊及 Viu International Limited 非控股股東應佔的業績。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 1.17 億元，即根據本集團於 2021 年 1 月發行的永續資本證券本金 7.50 億美元，按年利率 4 厘計息，應付證券持有人的票息。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收窄至港幣 4.62 億元（2023 年 6 月 30 日：港幣 4.86 億元），原因是營運溢利改善，但被較高的融資成本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本集團於有必要時會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而作出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² 為港幣 563.84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23.29 億元）。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合共為港幣 21.43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7.06 億元）。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可用作流動資金管理及投資的銀行信貸合共為港幣 509.11 億元，其中港幣 180.32 億元仍未提取。於此等銀行信貸中，香港電訊佔港幣 356.11 億元，其中港幣 119.92 億元仍未提取。

本集團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²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五十九（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分之五十五）。

CAS HOLDING NO. 1 LIMITED及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的信貸評級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CAS Holding No. 1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Moody's」）及 S&P Global Ratings（「S&P」）分別給予「Baa3」及「BBB-」投資級別評級。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及 S&P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級別評級。

資本開支³

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11.42 億元（2023 年 6 月 30 日：港幣 11.41 億元），其中香港電訊約佔百分之九十七（2023 年 6 月 30 日：百分之九十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與收益比率為約百分之六點五（2023 年 6 月 30 日：百分之六點八）。

於期內，香港電訊的流動通訊業務資本開支減少百分之五，反映隨著覆蓋全港的 5G 網絡鋪設完成，令容量提升及網絡維護的效益提升。電訊服務資本開支於期內稍為下降，投資主要用於支持企業對綜合固網及流動通訊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媒體業務的資本開支增加，主要用於為新製作錄影廠搬遷、裝修以及設備設置。

本集團將會考慮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投資於增強數碼實力，以支援現有業務及推動新領域的業務增長，並謹慎投資於拓展 5G 網絡。

對沖

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集團釐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審慎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有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本集團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對沖（續）

本集團約四分之三的綜合收益及成本以港幣列值。對於以外幣列值的業務收益，相關成本及開支一般均以同一外幣列值，因此兩者之間可提供自然對沖。故此，本集團業務並不因外匯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融資大部分均以美元等外幣列值。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及掉期合約，以管理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工具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簽訂。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大部分遠期及掉期合約均指定作為本集團相關融資的現金流對沖。

因此，該等營運及財務風險對本集團所構成的影響可視為並不重大。

資產抵押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以資產（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無）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信貸。

或然負債

港幣百萬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履約保證	1,384	1,179
其他	41	24
	1,425	1,203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已就授予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信貸融資港幣 7.80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同）向一家銀行提供部分擔保，其中港幣 5.70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4.70 億元）已由該聯營公司動用。本集團就已動用金額所佔擔保約為港幣 1.71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41 億元），有關擔保按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持權益百分比釐定。倘信貸融資獲悉數動用，預期擔保金額將增加至約港幣 2.35 億元。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全球 25 個國家及城市聘用超過 14,800 名僱員（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16,200 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五的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中國內地。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本集團特別設立績效花紅及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各級僱員。績效花紅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收益、EBITDA 及自由現金流目標以及僱員的績效評核發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向於 2024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9.77 分（2023 年 6 月 30 日：港幣 9.77 分），並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中期股息的記錄日期將為 2024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收取中期股息的權利。於該段期間，本公司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股東必須於 2024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股息單將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發佈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已在本公司網站(www.pccw.com/ir)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2024 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學芝

香港，2024 年 7 月 26 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惟每股虧損除外）	附註	2023 （未經審核）	2024 （未經審核）
收益	2	16,850	17,698
銷售成本		(8,292)	(8,9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6,734)	(6,761)
其他增益淨額	3	218	184
利息收入		87	68
融資成本		(1,153)	(1,3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3)	(17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9)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2, 4	874	677
所得稅	5	(362)	(326)
本期溢利		512	351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86)	(462)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18	117
非控股權益		880	696
		512	351
每股虧損	7		
基本		(6.29)分	(5.98)分
攤薄		(6.29)分	(5.98)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23 (未經審核)	2024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512	35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12	(1)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 換算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	(69)
- 換算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	(173)
現金流對沖：		
-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18	(127)
-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177)	56
對沖成本	(33)	57
本期其他全面虧損	(184)	(25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28	9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78)	(682)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18	117
非控股權益	788	65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28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額外資訊) 本公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備及器材		27,787	28,329	—	—
使用權資產		2,074	2,124	—	—
租賃土地權益		291	283	—	—
商譽		17,976	17,971	—	—
無形資產		20,286	20,872	—	—
履約成本		1,925	1,983	—	—
吸納客戶成本		912	886	—	—
合約資產		324	272	—	—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36,770	36,80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281	1,966	—	—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301	280	—	—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19	219	—	—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3,050	3,183	—	—
其他金融資產		1,369	1,370	—	—
衍生金融工具		29	27	—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913	879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5	1,122	—	—
		80,352	81,766	36,770	36,82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	—	7,741	9,773
存貨		1,608	2,237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4,020	4,318	39	39
合約資產		1,504	1,724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4,135	3,571	—	—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25	28	—	—
衍生金融工具		—	7	—	—
可收回稅項		2	21	—	—
受限制現金		211	161	—	—
短期存款		79	187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27	1,956	431	131
		14,211	14,210	8,211	9,94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額外資訊） 本公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049)	(3,951)	–	–
應付營業賬款	9	(6,297)	(6,386)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7,917)	(7,968)	(25)	(27)
衍生金融工具		(151)	(40)	–	(3)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38)	(362)	–	–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118)	(140)	–	–
預收客戶款項		(279)	(287)	–	–
合約負債		(1,659)	(1,449)	–	–
租賃負債		(1,107)	(1,085)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53)	(1,857)	(3)	(6)
		(20,768)	(23,525)	(28)	(3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0,997)	(52,116)	(6,701)	(9,214)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	–	(7,023)	(7,050)
衍生金融工具		(635)	(689)	(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89)	(4,983)	–	–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負債		(95)	(87)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086)	(3,341)	–	–
合約負債		(980)	(927)	–	–
租賃負債		(1,036)	(1,068)	–	–
其他長期負債		(2,376)	(2,567)	–	–
		(64,094)	(65,778)	(13,729)	(16,264)
資產淨值		9,701	6,673	31,224	30,466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額外資訊） 本公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12,954	12,954	12,954	12,954
儲備		(10,473)	(12,968)	18,270	17,5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481	(14)	31,224	30,466
永續資本證券		5,886	5,885	—	—
非控股權益		1,334	802	—	—
權益總額		9,701	6,673	31,224	30,466

* 上述參照的附註僅與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關。以上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僅呈列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額外資訊。

附註

1. 編製基準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指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4年7月26日獲批准發佈。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本集團的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並列述如下。

1. 編製基準（續）

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會計準則》7（修訂本），*現金流量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修訂本），*租賃*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93.15億元。考慮到本集團產生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及籌集額外的債務融資的能力，以及於2024年6月30日可用的未提取銀行信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支付在未來12個月之內到期的債務。因此，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分類資料按照此內部匯報呈報如下。

營運決策者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電訊服務供應商。香港電訊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科技及電訊及相關服務，包括企業方案、流動通訊、整體家居方案、媒體娛樂及其他新業務如會員平台、金融及健康科技服務。業務主要在香港營運，也為中國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客戶提供服務。
- 媒體業務除了在香港提供本地免費電視服務外，還在香港、亞太地區及世界其他地方提供over-the-top（「OTT」）數碼媒體娛樂服務，並從事內容創作、藝人管理及活動業務。
-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停止IT企業方案業務後餘下的企業方案業務，及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業務分類表現。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人士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2. 分類資料 (續)

向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本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電訊	媒體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收益					
對外收益	15,335	1,146	369	–	16,850
分類間收益	1,065	215	–	(1,280)	–
總收益	16,400	1,361	369	(1,280)	16,850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2,503	272	–	–	2,775
按經過時間	12,791	874	367	–	14,032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41	–	2	–	43
	15,335	1,146	369	–	16,850
業績					
EBITDA	6,009	248	(294)	(332)	5,631

港幣百萬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電訊	媒體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收益					
對外收益	16,000	1,325	373	–	17,698
分類間收益	669	244	–	(913)	–
總收益	16,669	1,569	373	(913)	17,698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3,259	297	–	–	3,556
按經過時間	12,706	1,028	371	–	14,105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35	–	2	–	37
	16,000	1,325	373	–	17,698
業績					
EBITDA	6,168	320	(309)	(507)	5,672

2.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5,631	5,672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增益淨額	–	10
折舊及攤銷	(3,807)	(3,684)
其他增益淨額	218	184
利息收入	87	68
融資成本	(1,153)	(1,39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102)	(1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874	677

3. 其他增益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	187	14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13)	7
其他	44	34
	218	184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售出存貨成本	2,553	3,163
銷售成本 (不包括售出存貨)	5,739	5,776
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	106	159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621	5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7	712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9	8
無形資產攤銷	1,655	1,576
履約成本攤銷	215	233
吸納客戶成本攤銷	620	600
借款的融資成本	1,098	1,292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12	157
海外稅項	21	43
遞延所得稅變動	129	126
	362	326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23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

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a.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9.77 分 (2023年：港幣 9.77 分)	756	756

於2024年7月26日舉行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9.77分。此中期股息並未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b.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已宣派、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務年度的末期 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8.48分（2023年：港幣28.48分）	2,204	2,204
減：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股息	(3)	(2)
	2,201	2,202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虧損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個月止	
	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虧損 (港幣百萬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虧損的虧損	(486)	(462)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739,638,249	7,739,638,249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的影響	(13,060,754)	(9,491,004)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726,577,495	7,730,147,245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的影響	—*	—*
計算每股攤薄後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726,577,495	7,730,147,245

*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的影響，會對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構成反攤薄效應。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23 年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1 – 30 日	2,525	2,372
31 – 60 日	652	349
61 – 90 日	231	425
91 – 120 日	191	73
120 日以上	868	731
	4,467	3,950
減：虧損撥備	(332)	(379)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4,135	3,571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續）

於2024年6月30日，應收營業賬款淨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1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1.12億元）。

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本集團一般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0日。本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本集團均會對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本集團要求債務方清償逾期未付結餘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9.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23 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 2024 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 30 日	3,201	3,078
31 – 60 日	1,207	901
61 – 90 日	861	627
91 – 120 日	375	664
120 日以上	653	1,116
	6,297	6,386

於2024年6月30日，應付營業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3.44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1.97億元）。

10. 股本

截至六個月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無面值普通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	7,739,638,249	12,954	7,739,638,249	12,954
-------------	---------------	--------	---------------	--------

- a. 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可供分派的儲備總額為港幣174.95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182.50億元）。

11.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 a. 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PCCW Media Holdings Limited 及 Viu International Limited（「Viu」，PCCW Media Holdings Limited 當時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合作夥伴 A」）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合作夥伴 A 認購 Viu 的普通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 Viu 的經濟權益進一步由約百分之七十二點七減少至約百分之六十三點二，引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應佔 Viu 的非控股權益增加港幣 4.06 億元。
- b. 於 2024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Apex Link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賣方」）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合作夥伴 B」）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合作夥伴 B 將購買(i) Fiber Link Global Limited（「Passive Netco」）百分之四十的權益，Passive Netco 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將在香港及大灣區提供銅纜及光纖接入服務，以及營運、維護及擴展銅纜及光纖接入網絡的無源組件並提供相關的服務；及(ii) Passive Netco 欠付賣方金額為港幣 3.44 億元的應收賬款，總代價為 8.70 億美元（「該交易」）。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該交易尚未完成，惟須滿足或獲豁免若干條件。於該交易完成後，(i) Passive Netco 的財務業績將繼續綜合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ii) Passive Netco 將繼續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附屬公司；及(iii)自合作夥伴 B 收取的總代價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且不會導致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任何損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及許漢卿（署理集團董事總經理及集團財務總裁）

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GBS；唐永博（副主席）；孟樹森及衛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黃惠君；Bryce Wayne Lee；Lars Eric Nils Rodert；
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及 Sharhan Mohamed Muhseen Mohamed

前瞻聲明

本公告可能載有若干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益、盈利及前景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計」、「推測」、「深信」、「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亦擬表示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並非歷史事實。此等前瞻聲明是以電訊盈科董事及管理層對於業務、行業及電訊盈科所經營的市場而具備或作出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為基準。